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28日至2024年10月27日止。

第 78465220 号  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09日  
商 标

# BAILUCHENG

申请人 三亚精酿啤酒有限公司  
地 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吉阳荔枝沟市仔村166号101号铺面  
代理机构 北京理性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可可；咖啡；蜂蜜；糖果；茶；甜食；方便粉丝；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；粽子；饼干  
第32类：啤酒；麦芽啤酒；无酒精果汁；果汁；水（饮料）；苏打水；碳酸水；软饮料；能量饮料；制无酒精饮料用配料  
第35类：广告；商业专业咨询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组织商业活动；市场情报服务；进出口代理；拍卖；市场营销；自动售货机出租；演员的商业管理  
第43类：住所代理（旅馆、供膳寄宿处）；寄宿处；外卖餐厅服务；提供野营场地设施；养老院；日间托儿所（看孩子）；宠物旅馆住宿服务；办公家具出租；餐具出租；饮料分配机出租